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去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辞去职务相关情况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华家蓉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华家蓉女士因工作调整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上述职务原定任职期限为2024年01月12日至2026年11月26日。辞去上述职务后，华家蓉女士仍在公司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家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股份管理。

二、上述辞去职务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华家蓉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华家蓉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由公司副总经理吴斐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华家蓉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 1、华家蓉女士出具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17日